

盛事基金第二層機制撥款計劃接受第三輪申請

政府今日（八月三十日）公布，盛事基金由九月二日開始接受第二層機制下第三輪申請。

本地非牟利機構可向盛事基金申請資助，於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在香港舉行大型藝術、文化、體育及娛樂盛事。

申請的截止日期為十月四日中午十二時。申請詳情，包括申請表格、申請指引及常見問答已上載盛事基金專題網頁 www.tourism.gov.hk/tc_chi/mef/mef_tier2.html。填妥的表格請遞交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政府總部西翼二十二樓盛事基金評審委員會秘書處。

為協助有興趣申請的機構了解盛事基金的要求，秘書處將於九月十八日下午五時在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政府總部地下六號會議室舉行簡介會。有興趣的機構請於九月十三日或之前致電秘書處（電話：2810 2500）或透過電郵（mefsecretariat@cedb.gov.hk）報名留座。

來自相關界別成員組成的盛事基金評審委員會，將負責評審申請和監察獲資助盛事的進度。委員會評審申請時，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申請項目會帶來的經濟、宣傳及其他效益；項目的規模；申請機構的背景、管治架構、資源、能力及過往表現；項目的可行性和預算是否合理等。

完

2013年8月30日（星期五）香港時間17時00分